## 臺灣綜合大學系統跨校選課合作協議書

- 一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與國立中正大學(以下簡稱四校)為促進臺灣綜合大學系統之交流與合作,共享教學資源,提升學生整體競爭力,特訂定本協議書。
- 二、臺灣綜合大學系統跨校選課合作如下:
  - (一)學士班學生至系統內學校修課(含修習跨校雙主修與跨校輔
    系)免繳該校學分費,惟不含教育學程、暑修、重修及延修
    之學分。

研究生應依各校學分費標準繳交該校學分費。

- (二)學生每學期可跨校選修課之學分數及學分認定事宜依各校 規定辦理。
- (三)學生跨校選課依各校行政程序辦理。
- 三、其他未盡事宜,得由四校同意後,以換文為之。
- 四、本協議書內容與其相關之各項交流與合作計畫,經臺灣綜合大學 系統教務工作圈會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,並自四校簽署之 日起生效。

國立成功大學教務長

國立中山大學教務長

赖明德 106年7月(月 國立中興大學教務長

106年7月26日

至心祖 106年7月2 國立中正大學教務長 Ż 34

